

您每天照鏡子幾次？ 達文西機械手臂幫您隱藏心中的傷 甲狀腺手術新契機

文 / 耳鼻喉科 曹傑漢 醫師

愛美是人的天性，但是疾病會讓我們不美不健康，開刀治療的過程無可避免傷害到我們的皮膚，留下疤痕，也留下心中的傷痕。

2007年BBC報導一則被很多醫美業者引用的研究，知名英國化妝品公司 Transformula International 調查發現女性平均每天照鏡子11次，在英國商業大城利物浦，女性照鏡子次數甚至高達每天71次。該集團總裁指出：英國人常因為身體印象 (body image) 不符合歐洲人常見的形象而遭致批評(主要來自法國)，該研究證明英國女性喜歡自己 look good，並將女人愛美的天性藉由照鏡子的次數呈現。

2014年韓國延世大學，天主教大學與釜山東亞大學三個機構共同研究主題：比較頸部的疤痕對女性身體完整性的心理影響。議題包含參加宴會前與打扮後的自信心，以

及會不會因頸部的疤痕而不敢靠近人群等。結果發表於外科學期刊 Surgery，結論是接受達文西手術的組別，女性滿意度較佳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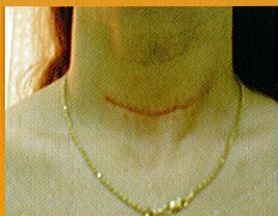
本院在2015年引進達文西機械手臂，除原本熟練的一般外科團隊外，泌尿科、婦產科、耳鼻喉科醫師均已完成受訓並可執行手術。

手術醫師操作的機器為Si 3D立體微創手術系統，達文西機器人有四隻手臂，醫師在 Full HD立體影像中藉由手指與手腕的動作透過主控台 (surgeon Console) 控制三隻細長且堅固的機械手臂，以精密且直覺的的操控系統，進行精確穩定的手術，這項科技超越人手在狹窄空間的極限。

耳鼻喉科的治療項目為甲狀腺腫瘤，睡眠呼吸中止症，初期的口咽癌與下咽癌。



甲狀腺腫瘤未治療



傳統手術



內視鏡手術



達文西手術頭頸部無疤痕



甲狀腺腫瘤

甲狀腺腫瘤在女性的盛行率約10~12%，主要術式為經腋下甲狀腺切除術，相較於傳統甲狀腺術後的優點在於，頸部看不到刀疤。皮膚經切開之後有兩種結果：一是蟹足腫，從顏面頭頸等衣物無法遮掩處隆起的蟹足腫，往往影響生活品質，需找皮膚科醫師補救；二是肥厚性疤痕，可自行消平。但手術後1~2個月這兩種結果往往難以區別，焦慮等待的過程影響患者的身體印象，有可能造成心理創傷²。

達文西機械手臂可將頸部的疤痕轉移到腋下衣物掩蓋處，兼顧到治療疾病與生活品質，故對女性建立術後自信心是一助力。

口咽癌，喉癌與下咽癌

頭頸癌症若在初期，可實施經口達文西立體微創手術(Trans oral robotic surgery, TORS)，因為由達文西機械手臂可經口腔深入腫瘤處，在清楚的3D立體影像中彎曲，旋轉，切割，執行與人手相媲美的動作，這項科技往往可彌補過去內視鏡雷射手術因受限於角度，以至於看的到卻做不到的遺憾。而傳統頭頸癌手術實施時，為了將腫瘤清除乾淨，往往需鋸開下顎骨方有足夠的空間與視野，除較大的傷口外，術後感染、出血，與咬合的問題較大。

打鼾與睡眠呼吸中止症

1997加拿大威斯康新睡眠研究顯示，在30~60歲的族群中，28%的女性與44%的男性有習慣性打呼³，根據國內睡眠醫學會統計，國人睡眠呼吸中止症的盛行率約4%，粗估有92萬人需要治療。以往在舌根部使用射頻或內視鏡輔助切除術時，醫師均須面對口腔空間狹窄，與器械轉彎角度不足的問題，達文西機械手臂可左右旋轉270度，近90度彎曲機械手臂，止血功能又好，對於執行睡眠呼吸中止手術時較困難的舌根部處理而言，是舌根縮減手術的一大利器。

達文西手術系統的限制：

- 1.據國際級大師韓國Dr Woong Youn Chung:甲狀腺惡性腫瘤大於2公分，良性腫瘤大於4公分，不適用達文西手術。疾病須早期診斷早期治療，腫瘤範圍太大，仍需要以傳統Open方式執行手術。
- 2.以達文西機械手臂系統手術，病友需自付專用器械耗材費用。

引用文獻：

1. A prospective comparison of patient body image after robotic thyroidectomy and conventional open thyroidectomy in patients with papillary thyroid carcinoma. *Surgery*.2014 Jul; 156 (1) :126-7
2. Effects of age and marital status on emotional distress after a mastectomy. *J Psychosoc Oncol* 1983; 1:17-32.
3. Sleep disordered breathing and mortality: eighteen-year follow-up of the Wisconsin sleep cohort. *Sleep*. 2008 Aug;31(8):1071-8.